

##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医疗”、“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18日在蓝帆医疗办公中心第二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徐新荣先生主持。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5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80万股限制性股票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同时公司人力资源部依据《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等相关绩效考核办法对全体激励对象在考核年度内进行了工作绩效考核，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该考核结果予以审核，确认本次59名激励对象在考核年度内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达到80分以上，考核合格，同意公司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办理本次解锁事宜。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